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潮能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独立财务顾问进行的核查工作

财通证券财务顾问主办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查阅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0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6,084,394 股（A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19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99,999,974.86 元，扣除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 55,795,244.6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44,204,730.26 元。2016 年 4 月 28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456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0,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39,999,974.86 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2,069,342,229.68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7,742,052.80 元，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1,600,176.88 元，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 1,940,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差异 29,342,254.82 元，系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财通证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犇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保荐机构财通证券就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监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	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2050000001043736	500,000,000.00	107,492,291.11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	9060106100042050004995	500,000,000.00	8,095,318.28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81601065301421001883	1,074,349,974.86	12,154,443.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	377971036397	0.00	0.00

分行			
合计	-	2,074,349,974.86	127,742,052.80

####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标的资产油田开发项目	130,000.00
补充标的资产运营资金	74,000.00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000.00
<b>合计</b>	<b>210,000.00</b>

根据中介机构费用的实际支付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本次交易的部分中介机构费用进行先行垫付，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配套资金置换先行支付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6年4月30日，本公司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60,157,720.88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金额25,650,000.00元，自筹资金使用金额34,507,720.88元。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34,350,000.00元，超额部分157,720.88元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60,000,000.00	60,157,720.88	34,507,720.88	34,350,000.00
	<b>合计</b>	<b>60,000,000.00</b>	<b>60,157,720.88</b>	<b>34,507,720.88</b>	<b>34,350,000.00</b>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置换前期垫付的中介机构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4,350,000.00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4883 号《专项鉴证报告》，认为“新潮实业公司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财通证券对上市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此发表了无异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现金管理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财通证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立的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15387601040002188	792,423.2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9550880065896500171	493,578.9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431426	304,175.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分行市南支行	74050154500000867	9,999.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已销户)	231230162267	-
<b>合计</b>	<b>-</b>	<b>1,600,176.88</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购买银行	银行产品名称	银行产	银行产品期限	产品年化	认购金额/理
------	--------	-----	--------	------	--------

		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49号增盈策略保本型理财产品	本金策略保护型	2016-12-13	2017-03-13	4.20%	30,000.0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	“富民理财—私人订制”系列2016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12-15	2017-03-15	3.80%	20,000.00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支行	“蓝海汇”蓝海港湾系列人民币机构理财产品201603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12-16	2017-03-21	3.60%	7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金雪球”2016年第16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12-15	2017-03-15	3.60%	10,000.00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牟平区支行	“富民理财—私人订制”系列2016年第4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12-26	2017-03-27	3.80%	3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6年JG1098期	保证收益型	2016-12-27	2017-03-27	3.40%	1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盆满钵赢”日日盈人民币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09-19	无固定期限	2.60%浮动收益	1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盆满钵赢”日日盈人民币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6-11-01	无固定期限	2.60%浮动收益	4,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60261)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16-11-04	2017-03-20	2.85%	10,000.00
<b>合计</b>	-	-	-	-	-	<b>194,000.00</b>

#### (四) 本年度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不涉及超募资金。

## （五）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上市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形。

## 五、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上市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形。

## 六、会计师核查结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 2016 年度《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 2016 年度《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17)第 3505 号），并发表鉴证结论：我们认为新潮能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 七、财通证券核查结论

经核查，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标的资产油田开发项目	-	130,000.00	-	-	0.00	0.00	-	-	-	-	-	否
补充标的资产运营资金	-	74,000.00	-	-	0.00	0.00	-	-	-	-	-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	6,000.00	-	-	6,000.00	6,000.00	-	-	-	-	-	否
合计	-	210,000.00	-	-	6,000.00	6,000.0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69,342,229.68元,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27,742,052.80元, 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1,600,176.88元, 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1,94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_\_\_\_\_

杨科

\_\_\_\_\_

张惠明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2日